

# 戊戌—己亥政局中的《申报》

贾小叶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 北京 100006)

**摘要:**《申报》是近代中国极具影响力的报刊,它曾以“开发华人之聪明,增长华人之见识,俾新机渐启,得以坐致国富兵强”为宗旨,但在戊戌—己亥这一特殊的时局中,却一度充当了清廷对抗康党舆论的阵地,为慈禧太后的复旧废新之举进行辩护。不过《申报》的立场并非一成不变,而是随着时局的变动而变动。进入己亥年,特别是己亥庚子之交,在新党舆论的攻击下,《申报》重申其办报宗旨,虽然对康党的口诛笔伐依旧不遗余力,但也开始对清廷的复旧废新提出批评,甚至反对清廷继续株连新党,从而再度走上呼吁新政之路。

**关键词:** 戊戌—己亥政局;《申报》;慈禧太后;康有为

中图分类号: K206.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2987(2019)05-0044-07

DOI:10.16392/j.cnki.14-1057/c.2019.05.005

光绪二十四年八月初六日,慈禧太后发动政变,再度垂帘听政,戊戌变法戛然而止。随后,清朝政局便在惩处康党、株连新党、停废新政中急速逆转。面对政局的变动,康党主要成员仓皇出逃,并在海外利用报刊舆论对抗清廷,诋毁慈禧太后及旧党。而其他参与变法的新党成员则在经历了短暂的观望后,也开始利用手中的报刊批评朝政,呼吁变法。与康党、新党的报刊舆论相比,《申报》的态度颇为复杂。政变伊始,《申报》明确表态,拥护慈禧太后,不遗余力地揭发康党,以说明太后政变的正当性;面对康党、新党报刊对清廷停废新政的批评,《申报》竭力为清廷辩护,认为慈禧发动政变并非反对新政,而是禁止康党的逆行,清廷必将继续推行新政,但时至己亥年,当面对清廷迟迟不行新政的事实时,《申报》不得不承认现实,为新机受阻感到惋惜,却仍然将中国新政不行的责任归咎于康党,为清廷开脱。可以说,在戊戌—己亥政局的逆转中,《申报》表现出了拥护清廷的政治立场,但其希冀变法的愿望仍然依稀可见,这背后的原因值得玩味。

## 政变之初 揭发康党 为慈禧太后辩护

政变发生之初,《申报》密切关注政局的变动,并在清廷公布政变原委之后迅速表明立场,拥护慈禧太后训政,对康党的“逆言”、“逆行”极尽批评之能事。而后,随着康党报刊攻击朝政、诋毁太后的加剧,《申报》竟成为清廷对付康党的舆论阵地。

八月初八日,《申报》便刊出了初六日的训政上谕,由于事变仓促,起因不明,《申报》在刊出上谕时未做任何评论<sup>[1]</sup>。八月初十日,该报再度刊出与政变相关的消息,一是户部侍郎张荫桓下狱,二是工部主事康有为“有谋为不轨情事,飭令严缉”<sup>[2]</sup>。此时,清廷尚未公布康有为的罪状,《申报》的这一消息显然是从小道探听而来的,但却极为准确。次日,清廷首次在上谕中公布了康有为的罪状,但仍然只是“康有为结党营私,情罪重大”,尚无“谋为不轨”之说。直到八月十四日,清廷在诛杀了戊戌六君子的第二天,才详细公布了康有为的罪情,称:

近因时事多艰,朝廷孜孜图治,力求变

收稿日期: 2019-06-01

作者简介: 贾小叶,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研究员,研究方向为晚清思想文化史。

法自强。凡所施行，无非为宗社生民之计。朕忧勤宵旰，每切兢兢。乃不意主事康有为为首倡邪说，惑世诬民，而屑小之徒，群相附和，乘变法之际，隐行其乱法之谋。包藏祸心，潜图不轨。前日竟有纠约乱党，谋围颐和园，劫制太后及朕躬之事。幸经觉察，立破奸谋。又闻该乱党私立保国会，言保中国不保大清，其悖逆情形，实堪发指。朕恭奉慈闱，力崇孝治，此中外臣民之所共知。康有为学术乖僻，其平日著作，无非离经叛道、非圣无法之言，前因其素讲时务，令在总理各国事务衙门章京上行走，旋令赴上海办理官报局，乃竟逗留辇下，搆煽阴谋，若非仰赖祖宗默佑，洞烛几先，其事何堪设想？康有为实为叛逆之首，现已在逃<sup>[3]430</sup>。

上谕一方面肯定了光绪帝变法的正当性，另一方面强调了康有为的叛逆性。对康有为的“叛逆”，主要从三个方面进行阐述：一、谋围颐和园；二、保国会“保中国不保大清”；三、学术怪癖，离经叛道，非圣无法。八月十七日《申报》便刊出了清廷的这道上谕。可以说，政变发生后的十多天内，由于对政变原因、经过缺乏可靠的消息，《申报》的相关报道主要停留在刊发上谕的层面，少量涉及对康有为行踪的报道。但清廷的上谕公布后，《申报》便以其为宗旨，对康党的“逆言”、“逆行”进行揭发、批评，对慈禧太后的训政及随后的政策表示拥护。八月二十五日，《申报》在“西人越俎”的消息中，便强调指出了康有为获罪的原因是图谋不轨，而非变法：“逆犯康有为图谋不轨事洩后，奸党伏诛，朝廷既明降谕旨，暴其罪于天下，中西人士皆可晓然于康之获罪，非因变法而起，而无可为之惋惜袒护矣。乃近闻各国公使仍连日会商，意欲干预此事，众喙嗷嗷，莫衷一是，以致华人谣言蜂起。”<sup>[4]</sup>《申报》显然是沿着十四日上谕的思路，站在清廷的立场解释政变。但康党并不如此认为。

九月初五日，康有为在上海《新闻报》刊发了他关于戊戌政变的“公开信”，对政变的原因做了与清廷谕旨截然不同的解释，并附上篡改后的两道密谕，以影响国内舆论。其中对慈禧太后称：

皇上英明神武，奋发自强，一切新法，次第举行。凡我臣庶，额手欢跃。伪临朝贪淫昏乱，忌皇上之明断……天地晦冥，竟致幽废。伪诏征医，势将下毒，今实存亡未卜。

此诚神人之所共愤，天地之所不容者也。伪临朝毒我显后，鸩我毅后，忧愤而死我穆宗，今又幽废我皇上，罪大恶极，莫过于此。仆与林、杨、谭、刘四君同受衣带之诏，无徐敬业之力，祇能效申包胥之哭。今将密诏写出呈上，乞登之报中，布告天下（中文报不能登，则西文报亦可）。皇上上继文宗，帝者之义，以嫡母为母，不以庶母为母。伪临朝在同治则为生母，在皇上则先帝之遗妾耳。《春秋》之意，文姜淫乱，不与庄公之念母。生母尚不与念，况以昏乱之宫妾而废神明之天子哉！若更能将此义登之报中（中西文皆可），遍告天下，则燕云十六州未必遂无一壮士也。

从行文与内容上都可以看出，康有为的这封“公开信”是针对清廷十四日上谕而来的。与十四日上谕首先肯定光绪帝的变法，然后将政变的责任归咎于康有为，而后对之大加讨伐的思路一样，“公开信”也首先肯定了皇上的变法，然后将政变的责任归咎于慈禧太后，并对之进行声讨。信后还附有两道“密谕”。

“公开信”及密谕刊发后，清朝地方大员恐慌不已，刘坤一、张之洞多方联络，用行政手段阻止《新闻报》的发行，而《申报》竟成为了他们与康党进行交锋的舆论阵地。

九月初十日，《申报》刊出《论康有为大逆不道事》，一方面为慈禧停废新政辩护，一方面对康有为进行批判，这显然是在回应康有为的“公开信”及政变后的国内外舆情。其对慈禧与清廷所作的上述辩护其实苍白无力，因为在此之前，清廷已经下令停废了一系列的新政，如八月十一日的复冗官、裁撤《时务官报》、禁止士民上书等；八月二十四日的恢复八股、停止经济特科、裁撤农工商总局；八月二十四日的禁止各处报馆、严拿捕报馆主笔；八月二十六日的严禁结会、拿获入会人等<sup>[3]425,451-452,453,455</sup>。接着，《申报》对康有为及其“公开信”进行批判，说：“至于康逆既遁而至海外而仍无知妄作，致书上海日报馆，肆意诋侮，且伪造密谕，离间皇太后及皇上骨肉之亲，此更狂悖之尤，薄海人民皆欲食其肉而寝其皮，以伸普天忠愤者也。且之为大逆不道，凡在稍知顺逆者，当更何说之辞。”<sup>[5]</sup>“离间皇太后及皇上”，这是康有为“公开信”的一个严重后果，也是张之洞等人阻止公开信流布的重要原因之一。《申报》以此理论批评康有为，

可谓切中要害。

九月十三日《申报》再度刊出梁鼎芬的《驳叛犯康有为逆书》，直接对康有为进行驳斥，认为康有为畏罪潜逃、信口污谤是不忠于皇上的表现，称：“古之贤人君子忠而获罪者多矣，然皆甫闻严旨，即服爱书，臣罪当诛，忠魂可补，朝衣东市，碧血西曹，莫非君恩，曾无怨恨。今逆犯不知忠孝，不顾廉耻，既莠言乱政，又畏罪潜逃，既不受刑诛，又广腾污谤，燕云二语，意将欲何？狂吠至此，若使我皇上见之，有不骇愤痛恨者耶！是逆犯不忠于我皇上至矣，此而可忍，孰不可忍，诚祈诚祷，皇天鉴临，我大清国、我孔子教、我广东人不幸有此无父、无君、无人理之逆犯康有为，罪通于天，愿天诛之，加毒于人，愿人歼之。天地清明，永永不生此无父无君、无人理之逆犯康有为，此我大清国之幸也，此我孔子教之幸也，此我广东人之幸也！”<sup>[9]</sup>此后，围绕康有为的“公开信”，《申报》又接连发表数篇评论，如九月十七日的《再论康有为大逆不道事》、九月十八日的《读梁节庵太史〈驳叛犯逆书〉书后》等，继续驳斥。

同时，《申报》还针对康党此期的舆论宣传，针锋相对，刊发评论，进行批驳。如九月二十四日《息邪说论》、九月二十五日的《记逆犯康有为缘起》、九月三十日的《屡记保国会逆迹》等，其驳斥康党的思路，主要是学术不端、莠言乱政、大逆不道等，基本不出八月十四日上谕的范围，同时为慈禧太后辩护，颇为雷同。《息邪说论》一文即指出：“此次变法自强，事体极为重大，深宫商酌可否，所以慎始图终，乃狂悖如康有为、谭嗣同等，敢怀猜忌之私，竟为劫制之计，变生肘腋，祸起萧墙，九庙在天之灵，幸而阴谋败露，我皇上赫然震怒，将谭嗣同等立正典刑，而康有为漏网余生，犹敢肆其污蔑，登之日报，意在造谣惑众，以图死灰复燃。不知是非好恶之公，人所同具，无论中国官绅士庶见此报者，莫不切齿裂眦，即各外洋文明之邦，皆知尊亲大义，亦讫信此乱臣贼子之说。我皇太后训政以来，于变法诸事，如各处军营改练洋操，各省添设中西学堂，以及农工商务，莫不勤勤恳恳，飭令认真举行，其于保护教堂教士、优待洋官洋人，不啻三令五申，是皆钦奉懿旨，班班可考者，而康有为无端毁谤，实属自画供招，其仇视我皇太后无非仇视我大清，观其结会，谓保中国不保大清，中怀不轨，肺肝如见。第以有我皇太后在，则我清末可图也，抑知我大清国势虽弱，国祚方长……。”<sup>[10]</sup>从批驳康有为的大逆

不道、造谣惑众，到为慈禧太后辩护、为清朝歌功颂德，《申报》的政治立场一目了然。而且，此时的《申报》尚不承认政变造成变法中挫的现实，还在为皇太后仍在继续新政之事断断续续置辩。

在刊发驳斥康有为评论的同时，《申报》还刊发了一篇由张之洞命题、梁鼎芬、陈庆年精心完成的文章——《读南皮张制军〈劝学篇〉书后》。文章开篇即言“伟哉此篇”，究其之所以伟，则不仅因为“综中西之学、通新旧之邮”，可以“开守旧之智，范维新之心”，关键在于它有指斥康学、康党之先见。随后，文章揭出了《劝学篇》诸多隐含抵康深意的条款，如“内篇‘同心篇’云，或仅以尊崇孔学为保教计，或仅以合群动众为保种计，而于国教种安危与共之义忽焉，此诋康有为但保中国不保大清之邪说也。”而“教忠篇云：凡我报礼之士、戴德之民，固当各抒忠爱，人人以国为体，凡一切邪说暴行，足以启犯上作乱之渐者，拒之勿听，避之若浼，恶之如鹰鹯之逐鸟雀。此诋康有为不忠本朝，其邪说暴行足以犯上作乱。”<sup>[11]</sup>对于该文的写作缘起，陈庆年九月初二日日记曰：“梁节庵以字见邀，云有事要商。及去，朱强甫、陈叔伊均在，乃南皮师嘱将《劝学篇》暗攻康、梁者一一检注，令我三人分任之。归后，检书为之。”<sup>[12]</sup>《劝学篇》确有暗攻康、梁之意，而此时，张之洞让梁、陈等人将暗攻之意明白揭出，意在显示其先见之明，并撇清其与康党的关系，从而赢得慈禧太后的信任。

可以说，戊戌政变发生后，面对康党的舆论攻势，《申报》充当了清政府在国内回击康、梁舆论宣传的重要阵地。而随着康党在国外宣传力度的加大，《申报》便刊出《慎防逆党煽惑海外华人说》一文，提醒清廷设法在国外抵制康党的宣传，称：“逆首康有为之恶迹，本馆已逐加指斥，普天率土，凡有血气者，当无不发指眦裂，争思食肉寝皮矣。而不知其党梁启超之悖悍凶顽，亦有不亚于康逆者。”在列举了梁启超在湖南时务学堂所批课卷的种种“逆言”之后，作者担心梁启超的宣传在海外华人中产生影响，因此清廷建议采取措施，“当由政府移知星使，将康梁诸犯之逆迹刊印成书，分给各埠华人，使洞然于若辈之谋围颐和园，逼勒皇太后，实属罪不容诛，平日所著逆书，亦无非欲搅乱乾坤，并无实在除旧更新之意，而保国会中□保中国不保大清字样，尤为狂悖，无人理，万不可误为信从，庶几诸逆计无所施，惟是残喘苟延，不复能阴相煽结乎？否则，孙文既逃避，即有康

有为梁启超诸犯继之，安见康梁诸犯逃避之后，不又有桀骜不驯者起而为大逆不道之事，致劳宵旰之忧勤乎！”<sup>[10]</sup>《申报》的这一忧虑绝非杞人忧天，梁启超随后在日本开办《清议报》，在海外华人中产生了巨大影响。相较之下，清廷不仅在海外应对无力，即使在国内的宣传中，也无法与康党以及新党报刊舆论相抗衡。

揭发康党大逆不道，这只是此期《申报》宣传的一个方面；另一方面，面对康党、新党舆论对清廷停废新政的批评，《申报》也不得不做出回应。事实上，清廷停废新政的举措不仅遭到了康党、新党舆论的攻击，而且引起了国内外趋新之士的质疑。作为一个曾经呼吁变法的报刊，《申报》不能无视国人的质疑和舆论的批评。除了在上述揭发康党罪状的文章中强调慈禧太后还会继续新政之外，《申报》还专门刊发评论，为慈禧太后继续新政辩护。

十月廿二日，《申报》发表《中国并未废弃新法论》一文，就中外报刊舆论议论纷纷的停废新政问题做出回应，认为：“外人所谓新政者，特康犯所上之条陈，藉以惑世诬民、蛊惑天下之耳目者也，乌得谓之政，亦何尝见其新？皇太后革而去之固其宜也。”随后，文章列举了慈禧太后八月二十二日所下两道督饬各省督抚留心吏治、人才、开利源、修武备、励精图治的上谕，据此说明慈禧太后是在“整顿国是之本”，“本固则邦不摇，然后采西法以精良者，渐渐仿行”，才能收“富国强兵之效”。因此，“效康犯所陈之策，特欲变中国四万万黎庶为西人，乌能使国势日臻夫强盛？外人特未知底蕴，致疑及皇太后之不喜新法，实则皇太后惟洞明康犯之非心乎君国，祇欲借新法以淆乱我国计，故赫然震怒，诛之逐之耳。观乎诏书特下，首先修武备、开利源，岂非新法中之至要者？至于复策论为八股，盖有见于八股虽风气日下，而策论亦徒事抄撮，未足以拔真才，故不如遵守祖宗旧制之为得也，外人固乌能测圣意之高深哉？”<sup>[11]</sup>将慈禧太后复八股说成是“圣意之高深”，这显然是强词狡辩。面对清廷停废新政的诸多谕旨，《申报》的这一辩解显得软弱无力。但《申报》对慈禧太后并未放弃新政的辩解，却说明继续新政是《申报》的愿望，也是时人的共识，废弃新政必将冒天下之大不韪。

己亥年 继续讨伐康党 呼吁新政

己亥年 清廷在废新复旧、捕拿康党新党的路上

越走越远。《申报》在继续配合清廷口诛笔伐康党的同时，不得不面对中国新机受阻的事实，并为新政中断而惋惜，期盼新机复现，但在分析新机受阻的原因时，仍把责任归咎于康党。

光绪二十五年正月三十日，《申报》刊出《答客问》一文，对书院与学堂的优劣做了比较，认为：“书院犹之考试耳，久久行之，人皆不过视为具文，书院遂至有名无实。”尽管书院开创之时，筹经费、立课程非不认真，但一二年后即行废弛，“虽规模犹是，而其中荒辘之弊，言之难尽，不过徒费膏火，人仅为膏火起见，则夤缘之习、倾轧之风，且因之而开，而书院遂至不能振作，人才亦由是不能振兴。欲矫其弊端者，思仿西法设立学堂，冀挽回因循怠惰之风”。然而中国学堂的创办之路并不畅通，“康逆事发，皇太后训政，谕复旧法，无论官民设立学堂之心又渐渐懈惰，此又世局之一变也。然究之人才之兴废，不在学堂书院之分，要在办理认真、课程之严密耳。”基于此，该文对于戊戌年九月三十日清廷就“礼部奏各省书院请照旧办理，停罢学堂等”所发上谕进行解释，认为朝廷并非要停废学堂，而是谕令各省书院与学堂并行：“朝廷以取材为急，惟不欲书院之改为学堂，非不准各省之设立学堂也。窃意学堂究足以补书院之不逮，有志之士尚宜竭力整顿，而书院更宜洗滌旧习，以副朝廷培养人才之意。诚如懿旨所云，名异实同，不必存胶执之见者也。”<sup>[12]</sup>这里，《申报》的态度是自相矛盾的，一方面不得不承认书院之弊，但另一方面又迎合清廷的旨意，在学堂与书院之间和稀泥；一方面说“皇太后训政，谕复旧法”，另一方面又说清廷“非不准各省之设立学堂也”。这重重矛盾透露出《申报》拥护朝廷的政治立场与其追求新政之间的冲突。

二月初二日，《申报》又刊发《开通民智说》，呼吁中国士人去除蒙昧，了解外情，以期新机复现，振兴国基，并以日本明治维新为例，说明中国“四万万拘守旧习之氓庶”开通民智的重要性<sup>[13]</sup>。

五月二十六日《申报》又发表《与客谈新政》一文，以主客对话的形势对政变后的形势进行了深入的讨论。首先，作者将康党与新政区别开来，“有客问于执笔者曰：康有何如人也？曰：此固乱臣贼子，人人得而诛之者，子奚问为？客曰：外人皆推康有为为新政党之领袖，子独以乱臣贼子目之，毋乃好为矜奇炫异乎？曰：非也，今之中国知新政者，惟李傅相，而行新政者，惟张香帅，外此于新政皆譬如焉”。在列举

了康有为的种种叛逆之行后,强调指出图谋不轨之康有为显然与新政无与,其所号召之新政不过是谋叛之借口而已。更为甚者,“康有为非但不能行新政,且新政反因之阻遏,至今尚未能次第敷施”。因此,文章断言,新政与康党无与,朝廷所实施的诸多新政如开经济特科、京师之设大学堂、裁并同城督抚、选派宗室游历外洋、设官报以广见闻、开言路以去壅蔽等,“凡百新政,皆行之于康有为未经召对之前”。对于新政的停滞不行,该文认为是因为康党诸人被处置后,“在廷袞袞诸公懼被株连,皆若寒蝉之噤而不鸣,不复敢以嘉谟入告,坐使新机甫启废于半途”。“然则新政之行,在不知者以为康有为肇大端,知者则以为康有为实阻其势。为问康有为之罪状,岂摧发所能数之哉?总而言之,守旧者固迂妄而不可与图,求新者亦须按部随班,循序渐进……万不宜因康有为之挠阻于中,遂稍存畏首畏尾之心,不复昌言无隐,庶几旧时稗政一扫而空,而新法流行,国势遂蒸蒸日上乎?”<sup>[14]</sup>在经历了数月的等待而不见新机重现之后,《申报》不得不发出除旧图新的呼吁。由于《申报》维护慈禧太后的立场,其对新政停滞原因的分析不无纒纒,但其对新政的呼唤则是符合历史潮流的进步之举。而将变法新政与康党截然划界虽有失客观,却有利于政变后新政的重启。可以说,自政变以来,《申报》坚持声讨康党,拥护慈禧太后,不无试图倚靠清廷重启新政的用意。但《申报》为清廷辩护及声讨康党的立场往往淹没了其追求新政的微弱呼声,以至于成为康党乃至新党舆论抨击的对象。

己亥年末,清廷颁发立嗣上谕,舆论哗然,康党、新党各报刊对之大加抨击,《申报》却于庚子年正月初六日刊发《靖谣言说》,为清廷立嗣辩护,并对新党舆论横加批评,称:“废立之事远近流传,始惟好事之徒道听途说,渐且自命为识时务者,亦皆横肆议论,顾忌全无。我岂不知若辈果误信谗言以讹传误乎?抑竟心存反侧,欲颠覆我大清二百数十年历圣相传之国家乎?……若夫今世之自命为处士横议,如孟子所谓无父无君近于禽兽者,本馆固深恶痛绝……乃去冬嘉平月二十四日,立嗣之诏下,而谣言益甚,咸谓上被太后所废,或更指为已大行。夫穆宗毅皇帝之应立嗣,早于光绪五年三月惠陵永远奉安时皇太后谕允……祇以皇上圣嗣未生,是以乞恩慈恩选立端郡王之子溥儀为皇子,何关于废立?”<sup>[15]</sup>对于政变后《申报》为清廷辩护的言论,新党诸人早已义愤填膺。早

在己亥年十二月初四日,夏曾佑就致函汪康年,表示:“《申报》议论愈趋愈下,当思有以惩之。”次年二月廿八日,夏再次致函汪康年,说:“此处只见《申报》,令人不可卒读,不知公等何以听其自然,不加惩创?我思只须上一告白,敬告申报馆主笔人,只有两言请其自择,若果为清太后之忠臣,则请遵前年八月廿日之上谕,即将该报馆闭歇,若仍开报馆,则显背太后之谕旨,即无异康党云云,彼断无可辩,以后公等即了尽情痛骂矣。痛骂亦不必,当思巧计以倾覆之。一、公等若不速行殄灭《申报》,则《申报》将来必罗列公等之名,而我等俱为所卖。”<sup>[16][134]</sup>夏曾佑认为《申报》的议论危及了新党诸人的生存,因此希望汪康年利用《中外日报》加以回击。在夏曾佑的提示下,《中外日报》于次日便刊出《读初六日某报书后》,回击《申报》,称:“戊戌八月而后,皇上示疾之故,不能使天下臣民,晓然共喻,夫有疑而思表暴者,人之常情也。有所感愤而思吐露者,亦人之常情也。乃竟有人焉,指责为心存反侧,欲颠覆我大清二百数十年历圣相传之国家。噫嘻!此言也,不亦可异之甚耶!又罔指为处士横议,如孟子所谓无父无君,近于禽兽,肆口谩骂,几不复知世间有廉耻事之可愤莫过于斯。复薄海内外诸华人,闻皇上有疾,则有恭请圣安之电。值皇上万寿,则有联名祝嘏之电,闻皇太后为毅庙立嗣,则皇皇道路,奔走筹议,有恭请皇上立疾亲政之电,斯亦可谓有父有君之至矣。”<sup>[17]</sup>将关心皇上的病情视为颠覆大清、无父无君实属污蔑之词。《中外日报》及时发文,给予了有力的回击。

其实,夏曾佑之外,不满《申报》拥护慈禧太后、讨伐康党的新党大有人在,外间盛传《申报》馆主笔得到了清廷的贿赂,甚至有人将此一消息以匿名信的方式刊登到了其他报刊上,舆论为之哗然。这引起了《申报》馆的不满,二月初八日,《申报》刊出《发明申报宗旨》一文,在一片舆论的质疑声中,《申报》馆不得不作出回应,首先重申了其办报宗旨,称:“《申报》何为而作也?曰:将以开发华人之聪明,增长华人之见识,俾新机渐启,得以坐致国富兵强也。”然后回顾了《申报》自创刊以来传播新知的历程,强调目前新机被阻的原因在于康有为谋围颐和园败露,从而说明《申报》口诛笔伐康有为事出有因,即“康有为之阳欲兴中华,阴实藉以谋作乱,其心叵测,其恶昭彰,由是笔伐口诛不稍宽假,盖惟认定本馆设报之宗旨,并非与康有为有私仇也。”随后,该文对外间谣传的

报馆主笔受贿一事加以澄清，“去腊之杪，外人谣言蜂起，谓本报主笔得受贿洋三百元。今正又于《同文沪报》登告白，题曰‘普天同愤’，仍指定本报主笔受贿三百元之事。”尽管《申报》馆与《同文沪报》所属的日本领事馆进行了沟通，领事馆也表示让该报刊登一则引咎告白，“並谓倘不登出，则当由本领事饬登，乃迟至于今，竟不见该报登录，不知此后领事尚须诘问否耶？”一波未平，一波又起，二月初二日，广学会牧师季理斐投书申报馆主，“略谓有人言申报系旧物，屡斥康有为之不是，且时时恐嚇新党中人，缘主笔黄姓受旧党贿洋三百元故也云云，另用华字指摘申报不合之处数条，言申报不应谤毁康有为、经元善诸人。”《申报》讨伐康有为、批评新党的立场遭到了新党中人的愤愤不平，因此而有来自四面八方的指责与攻击。该文最后称：“本馆主定力坚持，誓不党同阿附，因为此说，以告中华四万万人民，及早舍旧图新，兴利除弊，俾内除僉王之作乱，外免邻国之欺凌，亚洲兴起之机，其在此乎！”<sup>[18]</sup>《申报》重申办报宗旨，意在辩白新党对其主笔受贿的指责，同时也是一次自我检视与反省。

但无论如何，时至己亥庚子之交，《申报》也不得面对中国新机被阻的事实，也正因为此，《申报》才重新呼吁舍旧图新。但在分析新机被阻的原因时，《申报》还是难以走出为清廷辩护的立场，将责任归咎于康党。

庚子年初，《申报》即刊出《论中国新机实被康逆所阻》一文，认为当皇上励精图治、改弦易辙、“维新数月之间旧观顿改”时，“康逆谋围颐和园事发，遁而之海外，深恐外人洞知逆蹟，屏逐不容，爰逞其如流如簧，妄称皇太后不喜新政之行，诸执政亦皆坚守旧法，以致枘鑿不入，迫而至于无可容身。外人不察中国内情，信其所言，一倡百和，而各省封疆大吏亦习闻此说，将信将疑，以致虽有嘉谟，不敢入告，而皇上数年中所励精图治、夙夜不遑者，至此皆不复举行，甚且次第收回成命，是则康逆者，岂得谓为新政之鼻祖？凡百新政虽谓被康逆阻，不得行可也。今者康逆既已窜身异域，虽百出其技以煽惑士庶，而士庶之明于顺逆者，断不被其所惑，误入彀中，余亦何必笔伐口诛，不稍宽假，特以若辈犹腾其口说，俨然以新党自居，汕谤朝廷，诬及圣母，故不得不发明新政之非康逆所肇，与夫康逆之有阻新机，为海内尊君亲上者告。若谓为深文罗织，则大非本馆立论之初心也……

今天下士相聚而谈，辄谓中国新政甫有萌芽，即被守旧党中人所阻，余独以为不然。”<sup>[19]</sup>当天下人都将变法被阻的原因归咎于旧党时，《申报》独将其归咎于康党，这是其政治立场使然。但《申报》如此立场，并非是要罗织党祸，而是希望依靠清廷继续推进新政。

遗憾的是，《申报》的愿望并未达到，慈禧太后在看到立嗣上谕遭到新党的抵制、抨击之后，更加恼羞成怒，加紧捕拿新党。对此，《申报》也曾发表评论，呼吁消弭党祸。

庚子二月初六日，针对西报连续报道的中国政府密咨两广、两江、两湖总督密拿新党之说，申报发表《解查拿新党之祸》表示：“但愿此说虚传，俾人心得以安靖。若果有此举，则恐人本无党之见存，或转因此而激成党祸，在政府亦不可不虑也。”因为党祸兴起，“关系大局实非浅鲜。大抵既名为党，各有一偏之意存乎胸中，期间成败之机视乎势之盛衰”，而我朝“迨戊戌政变康梁诸逆事发，于是始有新党之名。然狂妄悖逆者不过康梁二人，其党于康梁而有悖逆实跡者，不过谭嗣同、杨瑞等六人。六人既遭显戮，而康梁遁逃海外，其余与康梁有往还者，圣度宽容一概不予追究，以免株连。当时人心无不翕服。今忽有查拿新党之说，闻者颇骇。诚以中国无所谓新党，所谓新党者，无非欲变新法之人也。然中国自通商以来，仿行西法，……当时条陈之人，创办之人及今之承乏其间者，亦皆得谓之新党矣。若以此谓新党，则更查不胜查，办不胜办，且亦无待于查，无待于办，此拿获新党之不足信者一也。”<sup>[20]</sup>这里，《申报》在怀疑查拿新党之不可信的同时，也表达了反对继续株连新党的意思。可见《申报》虽对康党口诛笔伐，但对欲变新法之新党却不无认同。

不仅如此，即使对于清廷的复旧之举，时至己亥庚子之际，《申报》的认识也与政变之初有了极大的不同。即如清廷的恢复八股之举，当政变之初，《申报》明确表示理解，认为是“圣意之高深”，但此时《申报》刊发《论复时文之非计》，对清廷的复时文进行批评，指出：“朝廷鉴于康梁二逆之所为，故悉返前之旧制，以冀端风俗而正人心。呜呼，风俗之端不端，人心之正不正，岂果由于诗文哉？而国家之不能转贫为富、转弱为强，则未始不皆由诗文害之也。”既然策论“较诗文为优，易于得真才，易于见实学，而何为复其旧。嗟乎！复旧者不一事，即此一事而已见中国人才之无由兴，中国富强之无由望矣，岂不惜哉，岂不惜

哉！”<sup>[21]</sup>《申报》对于清廷复旧的态度前后迥殊，正说明在戊戌—己亥政局的变动中，《申报》不断调整自己的报道思路，在与各种力量的对抗、对话中重新回归呼吁新政的立场。

## 余 论

戊戌政变打断了中国自甲午战后持续升温的变法呼声与紧锣密鼓的变法实践，使得政局进入停废新政、株连新党的复旧状态。面对权力的恣肆与高压，康党、新党利用报刊舆论，起而抗争，而《申报》作为一家以“开发华人之聪明，增长华人之见识，俾新机渐启，得以坐致国富兵强”为宗旨的报刊，却在戊戌—己亥政局中一度充当了清廷对抗康党舆论的阵地，这多少令人有些费解。也正是出于此种费解，当时的新党成员才将之归咎于《申报》馆主笔接受了清朝的贿赂。但这显然只是看到了《申报》为清廷辩护、声讨康党的一面，而事实上在这短短的两年中，《申报》的立场又是复杂的，是随着时局的变动而变动的。明乎此，才能明白庚子以后《申报》的报道策略与方向。

当政变之初清廷公布康党的罪状之后，《申报》便坚定地站在清廷的立场上，对康党口诛笔伐，同时对慈禧太后的训政及停废新政的举措给予理解与支持，并坚持认为朝廷还会继续推行新政，这显然是在为慈禧太后辩护，其中不无倚靠慈禧太后继续新政的意图。

进入己亥年，清廷依旧缉拿康党，依旧不行新政，甚至变本加厉，宣布立嗣，甚而株连新党。面对新的时局，《申报》在继续配合清廷讨伐康党的同时，对清廷不行新政的现实有了清楚的认识，但在分析新机受阻的原因时，仍然归咎于康党，这也是在为清廷开脱；在立嗣问题上，《申报》同样拥护清廷，批评新党制造谣言，这引起了新党成员的极大不满，《申报》馆也因此受到新党的严厉批评与攻击。

但时至己亥庚子之交，《申报》对清廷的停废新政举措，已不见政变之初的理解，而是表示惋惜，且不无微词，对于清廷株连新党的做法，《申报》也明确表示反对，希望消弭党祸，重启新政。《申报》态度的

如此转变，或许与己亥年底出现的新党对《申报》的批评有关，或许是《申报》的宗旨使然。而《申报》态度的此种转变，则预示着在随后的庚子政局中，它将成为呼吁重启新政的舆论力量。

[责任编辑 李卫民]

## 参考文献：

- [1] 本馆接奉电音[N].申报,光绪二十四年八月初八日,第1版.
- [2] 京畿要语[N].申报,光绪二十四年八月初十日,第1版.
- [3]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光绪宣统两朝上谕档(第24册)[M].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96.
- [4] 西人越俎[N].申报,光绪二十四年八月二十五日,第2版.
- [5] 论康有为大逆不道事[N].申报,光绪二十四年九月初十日,第1版.
- [6] 驳叛犯康有为逆书[N].申报,光绪二十四年九月十三日,第3-4版.
- [7] 息邪说论[N].申报,光绪二十四年九月二十四日,第3-4版.
- [8] 读南皮张制军《劝学篇》书后[N].申报,光绪二十四年九月二十六日,第1版.
- [9] 陈庆年.戊戌己亥见闻录[J].近代史资料,总第81.
- [10] 慎防逆党煽惑海外华人说[N].申报,光绪二十四年十月初一日,第1版.
- [11] 中国并未废弃新法论[N].申报,光绪二十四年十月二十二日,第1版.
- [12] 答客问[N].申报,光绪二十五年正月三十日,第1版.
- [13] 开通民智说[N].申报,光绪二十五年二月初二日,第1版.
- [14] 与客谈新政[N].申报,光绪二十五年五月二十六日,第1版.
- [15] 靖谣言说[N].申报,光绪二十六年正月初六日,第1版.
- [16] 上海图书馆编.汪康年师友书札(2)[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
- [17] 读初六日某报书后[N].中外日报,光绪二十六年正月十七日,第1版.
- [18] 发明《申报》宗旨[N].申报,光绪二十六年二月初八日,第1版.
- [19] 论中国新机实被康逆所阻[N].申报,光绪二十六年正月二十日,第1版.
- [20] 解查拿新党之祸[N].申报,光绪二十六年二月初六日,第1版.
- [21] 论复时文之非计[N].申报,光绪二十六年正月二十六日,第1版.

## *Shen Bao of Political Situation in the Period of Wuxu- Jihai*

*Jia Xiaoye*

*(Institute of Modern History, Chinese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Beijing 100006, China)*